

<<晃荡青春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晃荡青春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3255404

10位ISBN编号：7533255402

出版时间：2008-1

出版时间：明天

作者：严宝暄

页数：256

字数：186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<<晃荡青春>>

### 内容概要

本书的作者认定自己是个问题严重的学生。

作为生活在大城市的独生子，他出生在一个条件优越的干部家庭，父母都是知识分子，从小受到良好的教育。

在某大学附属小学时，他曾经荣获一般学生望尘莫及的“小博士”称号。

可是，进了中学以后，他却变成一个头发不仅挡住眼睛而且遮住鼻子的男生。

如果天天在老师面前晃，那已经是他最好的表现了。

拒绝学习的他厌学、旷课、夜不归宿、沉迷于网络、早恋、抽烟、喝酒……假如解释为暴风骤雨的青春来临改变了一切，那是非常幼稚的判断。

青春期固然有惊人的叛逆力量，但影响当代少男少女发展的其他综合因素，譬如信息化时代和教育体制等社会因素所产生的作用，远远超过生理或心理变化产生的作用。

这本书的价值，或许就在于写出了信息时代青少年的精神变异和回归。

## <<晃荡青春>>

### 作者简介

严宝暄，男，1988年生，目前在上海一所中学读高三。

读书期间从遥远的西南边陲转学至上海，一度迷失自己，为各式各样的情感所困扰，成为老师、家长眼里的问题少年，后休学一年，屡经内心挣扎和心灵拷问，写成此书。

此书如实记载了他的心路历程，他希望与大家分享自己这段私密的青春旅程和刻骨铭心的青春体验。

<<晃荡青春>>

书籍目录

荐序一 少年的私密之旅 海男荐序二 这是一本奇书 孙云晓自序一、那时候，我们如鱼得水般快活二、在阿怒日美的日子三、我的第一幕上海剧四、重返故地，我的心能否复活五、诺大世界，我只能听到自己的呼吸六、站在此岸，我向彼岸回应了笑容七、一个女孩和我一起流浪八、上对车下错站的胭脂牛仔九、我要继续往前走编后记 青春史记之可贵

## &lt;&lt;晃荡青春&gt;&gt;

## 章节摘录

一、那时候，我们如鱼得水般快活1从小学一年级起，就有写日记的习惯，尽管那时候并不十分乐意去记。

幼年的事在记忆中已经有些模糊，日记本上的稚嫩字迹也总是不能清楚地记录那时的情形。

六岁那年，本该是读小学的时间。

由于身体不好，那一年我还是待在了家里，准备第二年的九月再去读书。

同龄的小伙伴都去了学校，爸爸妈妈要上班，爷爷奶奶也不是经常在家，所以白天的时间，只能交给我自己去打发。

我经常攀在院子门前的矮树上，看着天，出出神，等待着云彩变化的图案，会不会有自己喜欢的动画片人物呢？

或是待在屋子里，把手中的小人摆成敌对的两个方阵，互相打仗，这样一弄，就是几个小时。

院子门口，有解放军驻守，我也时常去找他们玩，摸摸真枪，或是借军帽戴在头顶。

我不知道独生子女是否都那么孤独，没有伙伴，好像再尽情的玩耍都是乏味的。

小人书翻了几遍后，便不再有兴趣了。

但我喜欢看《三国》，看了一遍又一遍，直到故事烂熟于心，甚至倒背如流。

我还喜欢研究《三国》地图，一天到晚拿支笔在白纸上画出一张张地图来考虑打仗的布阵。

可能因为父母都是学历史的，经常听他们谈论，潜移默化，看历史书是我的喜好，而对科技读物什么的，我就不太喜欢。

母亲让我去学手风琴、钢琴，都被我拒绝了。

学了两年画，也没坚持下去。

除了看《三国》，查字典，画地图，对其他的学习，我都拒绝接受，只按自己的兴趣去做。

不过体育我还是挺喜欢的，还有汽车和象棋——也只有这些是我喜欢过的东西了。

上学后，由于害怕孤独，每天我总是很早就到学校，不知道那算不算是热爱学校？

总是在学校大门还没有打开的时候，我就已经等在那儿了。

学校中热闹的气氛，总让我觉得十分开心。

总体来说，我算是一个比较听话的孩子。

放不开，害羞，胆怯，是身上明显的标志。

那时候，真的不懂什么，当了班长没有做到以身作则，后来被撤了也不觉得有什么难为情。

各式各样的奖状得了不少，第一名也没少拿，学校的三好学生几乎每个学期都有我的份，也被评过区三好学生。

那些奖状奖牌现在都还保存在我的抽屉里。

那么多年过去了，自己已经判若两人，当我再次翻出这些东西的时候，真无法判断，这究竟是怎样一段历史。

日记里方方正正的汉字记下来的，全是单纯的想法，和莫名其妙的悲喜。

或许是因为写日记锻炼了文笔的缘故，我早早地便不惧怕写作文，随便写下的一些小短文曾发表在报纸上，作文也经常被老师拿到别的班上去读，这也算是自己的一点小骄傲吧。

小学毕业前，每个班有两三个名额可以授予“小博士”称号，条件是小学六年都表现优秀的，要求先写论文然后答辩，老师挑选了我。

我选择了熟悉的三国故事中的贤者、英雄写了一篇论文。

后来，学校为这批“小博士”论文出了一本书。

尽管论文还有些幼稚，但对于一个小学生来说，已经很光彩了。

答辩的时候虽然很紧张，但因为实在是太熟知《三国》，便一一回答了台下的提问。

满票通过之后，我穿着博士服和班主任留了一张影。

抱着沉甸甸的奖状回家，我挺骄傲地离开了小学。

因为当上了“小博士”，我被免于参加毕业考试，直接升入了初中。

当许多同学还在为毕业考试而努力的时候，我舒服地躺在家里的床上睡懒觉。

## &lt;&lt;晃荡青春&gt;&gt;

当时唯一遗憾的，就是因为那个学期迟到了一次而错失本属于自己的奖学金。但既然按学校的要求奖学金只能发给百分之百完美的人，我也就不去计较了。在我们的教育体系中，所谓的好学生，是不能犯一点点错误的。因为年纪小怕事，所以做了一个算是规矩的学生，我唯一能够认为自己是个乖孩子的一段时间，也就是那六年的光阴了。

也许，曾经拥有过的东西，我是永远不想再去追求了吧。同样的感觉何必再为之努力，去经历种种艰辛呢。正是抱着这种想法，后来我给了自己一个放纵的理由，从此，也就真的万劫不复了。

2离开小学的时候，很感伤。离开了熟悉的人，熟悉的生活，不自觉地变得沉默起来。在那个暑期，我选择了和父亲去了一趟广东。第一次走进中国比较大的城市，住了一个多月的时间。在此期间，我感受到了不一样的生活节奏，体验了一种不同的理念和生活方式。从广州一路到了中山、深圳、珠海，感觉城乡之间没有多少差异，广东的富裕自然是不言而喻的。广州，我觉得太过喧闹。深圳这座年轻的城市里，却洋溢着一种朝气。相比而言，我更喜欢深圳。离开深圳，又到了珠海，好像也是个行政特区吧，冷冷清清的，街上都没有人。后来，又从蛇口坐着海轮去了海南。站在船头眺望远处的落日，海水苍茫一片，心情豁然开朗，感到自己有了海一样的眼界和胸怀，心甘情愿地，任凭大海把自己的一切吞噬。我还小，除了傻兮兮地玩耍，当时也没想那么多。但现实世界的明显反差折射进了我的心灵。

3上帝总是只给人很短的时间去享受快乐。回到了生活的城市，走在熟悉的马路上，心情又回到那种带点伤感的感受。离开熟悉的小学，那种失落的感觉一直没有痊愈，甚至一度在刚进初中的时候，拒绝和新同学交往，排斥那种陌生的环境。现在看来，我对于环境变化的抵触是很严重的，对于一切的变动我都很敏感。进入初中后，青春期的躁动也开始渐渐显露出来。我的班主任是一位体育老师，刚进班级的时候我感到有些惊讶。慢慢地，却发现体育老师当班主任是件多么让人舒服的事情，这样的班主任带来了别样的东西，学起来、玩起来都有了特殊的感觉。不是很紧张的班级学习气氛，让我们一群好友兄弟如鱼得水般的快活。迷迷糊糊地，时间匆匆流逝。还算是个好学生的我，和隔壁院子里的涵成了最好的朋友。每天一起上学，一起上课，一起放学，一起打球，一起天真地想象未来，一起幼稚地憧憬明天，一起单纯地讨论班里的男生女生，一起掏着裤包里不多的钱买这买那。那时候家长总说，我和他就像每天穿着一条裤子在生活。哈，有些同性恋的倾向呀。那年的我们，不懂名牌，不懂面子，不懂耍酷。剪着短短的平头，蹬着白色的回力球鞋，身着衬衫和灯芯绒裤子，以为自己很潇洒，很阳光。那时一米六十几的个子，瘦长的骨头架子，喜欢呆呆地站在球场边看着高年级同学后仰跳投，抓篮筐，心想这是多么不可思议的事情，自己要等到何年何月才能做得到啊。放学路上吃到的烧豆腐、腌萝卜、烤香肠都是美味。那时的我，不懂电脑，不会CS，不明白网络游戏是什么东西。看到别人抽箱里有情书会瞎起哄，会瞎高兴，也不知道当时是怎么想的。放学回到家中，会认真地完成作业，会按时睡觉，会期待晚上美梦的内容。

## &lt;&lt;晃荡青春&gt;&gt;

考试的时候，会紧张；考不好，会难过；发成绩的时候，会期待；拿前三的时候，会觉得光荣……4  
期盼已久的假期终于到来。

每天锻炼身体，坚持看看课外书，偶尔出去玩玩。

假期作业总是一笔一画认真地去写，不懂的会去请教，做不出的题目会着急，跟着父母出去旅游会兴奋，在不见同学的日子里，大家会彼此想念。

那时候，多健康的生活态度啊！

看到以前的这些记录，我情不自禁地自问：这是我吗？

我那时是这个样子吗？

是不是当时写的时候头脑不清醒啊？

或是偷偷拿着老爸的白酒尝了尝味道？

可是，可是事实就是如此。

初一下学期过得仍然中规中矩。

期末考试，由于我老妈之前管得很严，我居然考到了年级第二名，自己都有点不敢相信。

我总觉得成功来得太容易，有些飘飘然。

其实自己并没有怎么努力，甚至在有些放松的状态下还可以得到这种成绩，一时间，自我感觉迅速上升为良好。

在这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都没有调整自己的心态，一直沉浸在沾沾自喜之中。

这为以后出现的巨大心理失衡埋下了伏笔。

5初二上学期，是我过得比较荒唐的一段。

那个学期，人不知不觉就变了不少，我逐渐变得非常的厌学。

虽然厌学的情绪以前也出现过，但没有这次那么严重。

以前，往往是因为玩不够，才讨厌学习生活；如今，更多的新鲜的东西冲击着我的眼球，我突然间发觉还有如此一个崭新的世界，目不暇接、眼花缭乱，注意力也瞬间就从以前单调的学业，转到了那些挥霍青春的方式上。

自此，厌学的程度升级了。

人的内心总是潜移默化的。

初一时候看到的很多奇怪现象渐渐走进我的生活和内心，对我产生影响，很多不可理喻的行为成了当时我们争相模仿的对象。

学习成了一种累赘，总认为不仅会耽误自己去玩，更认为那简直就是浪费青春的行为。

坐在教室的时间，基本就是吹牛和发呆，老师讲的，同学答的，似乎一概与我无关。

我不知道那段时间为什么会那样，也无法解释那时的一些想法。

归结为青春期的烦躁不安？

似乎有点道理，但过于概括而没有实际意义。

也许在那段特殊的日子，本就很容易被外界感染，也容易被外界诱惑，更何况自己又属于一个感性的人，一个容易冲动的人，做事根本不去分辨对错，仅仅只顺从自己的感觉。

上课的时间感觉受煎熬，对身边的同学也越看越不顺眼，越看越傻。

总以为自己是个人物，而别人无法像自己那么洒脱：想做什么就做什么，无视父母的劝阻和教导，开始夜不归宿，腔调开始变得流里流气等等。

可是，谁又是真的傻呢。

哈，我为什么总是要这样呢。

6初二的时候，学校组织去军训。

那些让人极其受不了的训练，让我发誓，就算以后饿死在街头也决不去当兵。

从小生活在优越的环境里，是家里的独孙、独外孙，就没怎么吃过苦，没被怎么批评过。

回家就是要钱，没钱就回家再要钱。

在老人面前，我总是装出很懂事的样子。

军训回来对着家里人撒娇，在澡盆里失声痛哭，担心去军训会不会晒黑了皮肤，因为那个时候，我开始注意自己的长相和穿着了。

## &lt;&lt;晃荡青春&gt;&gt;

回到班级的第一天，我们班转来了个新同学，做了我的新同桌，后来成为我最要好的朋友之一。

他比我大，比我懂事，比我想得开。

与他坐同桌的日子，是一段美好的回忆。

他那时的成熟和那张脸很受青睐，我作为他的同桌也倍感光荣和好玩，因为总是可以在上课的时间欣赏到一些平时见不得光的文字和礼物。

他家是做西药生意的，我感冒的时候总是开口就问他要药。

我们一起打球，一起去茶室，一起泡吧，一起研究某某的好。

他总是很理智，尽管有时候会觉得他在装蒜，或者也会觉得他挺烦，但我还是挺佩服他的，甚至还很喜欢他。

可惜啊可惜，他的成熟思想没有灌输给我，在我最需要有人拉一把、指点迷津的时候，他居然不负责任地去谈恋爱了。

我这个心情啊，无法形容。

这个身体挺强壮的家伙，现在在成都上学，一年之中很少能有机会见面，对他的思念总是不能克制，也许这就是好兄弟的感情吧。

7在学校门口的对面，或是某栋大厦的背后，每天中午和下午放学后，总有一群中学生聚集在那儿抽烟。

我也成了其中一员。

到今天，我已有五六年的烟龄了。

现在在家里，父母对我抽烟也只得睁一只眼，闭一只眼。

为了不让我借故从家里跑出去抽烟，我老爸老妈只好不时买一些烟放在家里，这让我觉得挺不好意思。

我也从来没有想过为什么我会去学抽烟。

那时，总以为叼支烟挺酷，就义无反顾地开始学习。

刚开始的咳嗽和许多生理不舒服的反应都不能阻止我去吸烟，我从来没有因为一件事那么执著过。

在学校门口叼烟，在学校里面点烟，最后甚至在班级里点烟，就是那么一个无聊的青春。

有人说，受伤的人才会抽烟。

那我又是怎么回事呢？

那段时间，我又不曾受伤，也不像现在这么心事重重，其实我并没有失去什么，可我却认为自己失去了很多。

人在长大，心也在变。

过了五六年，我发现，我其实一点都不喜欢抽烟，虽然它能带来短暂的麻痹，却带不来我的快乐，也带不走我的烦恼。

我也想戒烟，也不是不能戒烟，但我害怕自己可能会无法适应不抽烟的我，因为那样的我已经有好几年了。

常常因为没有烟而烦恼，常常因为裤包里多了一包好烟而有些兴奋。

看着床边烟灰缸里的烟头，我常常自问，我又是否真正能看清楚，烟雾背后的自己是如何地生活？

我明白不了其中的道理，我也不想再去思考更多的道理，我只知道点烟的时候还是很舒服，很爽，烟灭的时候却是另一种惆怅。

小时候还要躲着抽烟，生怕被家长和老师发现；长大了何时何地都可以随心所欲，却发现少了很多乐趣。

我也不知道点下支烟又会有怎样的心情，因为十八岁的我，不知道那是因为耍酷还是需要。

我第一次发现这其中还有很多以前没有发现的奥秘，但是我已不想再改变什么，也不能再改变什么了。

8上初二，是朋友最多的时候。

我们除了抽烟，还喝酒。

我记得我们院子里有个隔壁班的家伙，我和他在那段岁月，放学就是喝酒。

和抽烟一样，我也不知道我为什么要喝酒。

## &lt;&lt;晃荡青春&gt;&gt;

也许又是自以为是了吧。

他对我说，男人受伤就该喝酒，以后到社会上需要用酒来搞定事情的时候很多，所以现在需要开始练习酒量。

那时的我，对此也深信不疑，觉得他的话有道理，所以喝。

就像抽烟一样，我也讨厌喝酒。

原来的钢化杯装的是啤酒，到了十六岁装的是白酒，到了十八岁改用碗干白酒，我不知道到了二十岁，碗里装的是什么，也许就是自己的小命吧。

鬼才喜欢喝酒呢。

可能是喜欢那种晕晕的感觉，所以去喝酒。

现在的我，总会被身边的很多事情困扰，很多事情想不开，看不明白，就找瓶酒一个人在家，或是在楼顶，静静享受一种安静。

老爸老妈对我喝酒却管得很严，他们甚至会把我酒瓶里的白酒倒掉，放入很多纯净水，我对此毫无办法。

我和几个兄弟现在经常去酒吧，各式各样的洋酒配软饮，实在是喝不出以前的壮烈。

不要说受伤的男人才喝酒，更不要说借酒消愁愁更愁。

我只是认为，每个人总需要排解心里的委屈和痛楚，只是每个人的方式方法不同罢了。

有的人去找心理医生，有的人习惯咆哮呐喊，而有的人喜欢用另外的东西麻痹自己。

我并不认为喝酒是件非常不好的事情，也许又是因为我没想通吧。

这个俗话说得好，一个巴掌拍不响。

十几个男生凑在一起肯定不会有有什么好主意好想法的。

初二上学期，就这样匆匆过去了。

二、在阿怒日美的日子  
1在我的成长经历中，有一些人，有一些事，有一个地方，是我始终不能忘怀的。

因为当后来我走过那么多座城市，见到那么多不同的人，转过头来我才发现，叫怒江的那个地方，那种氛围，与自己心中的纯净世界，是最接近的。

我常常让我的心回到那个地方，让心在那个世界里躺一躺，静一静，休息休息。

在我刚上小学二年级不怎么懂事的时候，我的父亲从省城被派往云南西北部与缅甸接壤的很偏僻的怒江工作。

那时的我，并不明白为什么会这样，只知道我会和我的母亲单独地生活一段日子。

我并没有表现出难过，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我渐渐习惯了只和他们其中一个生活在一起的日子。

从小学二年级到初一的每个假期，我都会走上六百多公里的路程，到那个少数民族聚居的边陲小城去感受很多东西。

我父亲在那里工作的七年间，我到了那儿六次，每一次都给了我不同的感受和影响，那种经历是在学校里不能得到的。

没有离开过城市的孩子，肯定无法想象还会有那样的地方，那样的人，那样的事。

所以我是幸运的，在幼年时期，就可以看到很多不同的东西，感受不同的生活。

到如今，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去定位这段奇妙的旅途，因为它带给了我比较早就走进成人世界的机会，促成了我很大的心理改变。

人的成长总是一环扣着一环的，如果非要给我自己画出一个成长链的话，我想，那六次旅行中发生的事，无疑是最好最完美的衔接。

每一次的旅行对我都是新的开始。

2怒江，当地土著人称阿怒日美，西方人在书上一般称萨尔温江，是一条汹涌而美丽的江，被高耸的碧罗雪山和高黎贡山所挟持，构成绵延数百里的大峡谷。

六库是怒江的州府所在地，一座很小的城市，坐落在怒江边。

城市依偎着怒江，分成江东和江西，沿江向两边扩散。

小小的六库城，狭窄的马路，赤着膊的人，还有那听也无法听懂的傣傣语，这是我对怒江开始的印象。

## &lt;&lt;晃荡青春&gt;&gt;

也许是因为对那里了解得不太深，所以，才只能有这么一个单一的视角。但随着后来一次又一次的体验，我发现自己对那个很不发达的峡谷，还是有着一种很深的眷恋之情。那眼前的山，脚下静静流淌的江水，悠闲自在的生活，使你完全可以不再去考虑外面的世界。黎明，小城足够宁静。父亲去了单位，我靠着房门，看着太阳爬上山顶，照在怒江上。天很蓝，仿佛可以看穿宇宙。傍晚，人们走出家门，来到江边，坐在酒吧或者烧烤摊上，一盅酒便可以结束一天。我觉得十分新奇，这些场景在城市中不曾见识。虽然看不懂那些划拳的动作，听不懂那些酒后即兴的民歌，但我知道，这种小地方，一定是舒服快乐的。赶集天，摊位贯穿了六库城的南北两头，狭窄的街道围满了人。人们身着五彩斑斓的民族服饰，操着我听不懂的语言，从山上下来汇集到城里。我跟在父亲背后，睁大眼睛看着赶集的热闹场面，无论是牲畜，药材，还是兰花，应有尽有，甚至还有从来没有玩过的弹弓和箭弩。直到夕阳落下，买卖东西的人们才会满意地离去，就像一场好看的电影散场了一样。小城依山傍水，这原本是诗中才体会得到的，现在就在眼前。溯怒江北上，有很多奇异的景象。站在江边可以看到，有人使用溜索驮着牛马横渡怒江，可以看到三四千米的高黎贡山之巅有一个硕大的石头月亮。再往怒江的北边走，还有传说中的香格里拉，在神秘的独龙江河谷，居住着纹面的独龙女性。一切就像故事里一样，令人目不暇接。

## <<晃荡青春>>

### 编辑推荐

《晃荡青春:一个十八岁男孩的青春史记》由著名作家海男，著名教育专家孙云晓，热情作序推荐。一部让人惊讶、感动、共鸣、深思的书。一个十八岁的男孩，曾经在小学同学中脱颖而出获得“小博士”称号，为什么后来却厌倦学校教育？他在昆明和上海之间往返，经历了怎样的徘徊不前？网络怎样改变了他的生活？他如何看待友情、恋情？他能否走出“心魔”，让人生的小船驶上正确的航道？……答案，就在《晃荡青春》中。作为一部青春史记，《晃荡青春》有其不同于一般文学作品的价值。它提供了一个生动的个案，为我们了解今日之青少年打开了一扇窗。

<<晃荡青春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